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教育部 函

地址：10051臺北市中山南路5號

傳 真：02-3393-1624

聯絡人：李宜融

電 話：02-7736-6193

受文者：高雄市立海青高級工商職業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12月6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技(儲專)字第1070207907C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發布令影本(含附件) (0207907CA0C_ATTCH15.pdf、0207907CA0C_ATTCH12.odt)

主旨：「教育部青年儲蓄帳戶補助要點」，業經本部於中華民國

107年12月6日以臺教技(儲專)字第1070207907B號令修正

發布，茲檢送發布令影本(含附件)1份，請查照。

正本：各公私立高級中學、各公私立高級職業學校、大陸臺商子弟學校與海外臺灣學校、新北市私立光華高級商業職業進修學校、臺北市私立南華高級中學職業進修學校、臺北市私立志仁高級中學職業進修學校、國立成功大學附設高級工業職業進修學校、國立臺東專科學校、國立臺灣戲曲學院、國立和美實驗學校、誠正中學、明陽中學、各直轄市及縣市政府教育局(處)

副本：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、本部高等教育司、技術及職業教育司、青年教育與就業儲蓄帳戶專案辦公室、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、教育部青年發展署(均含附件)

